

澎湃新闻记者 叶映荷

“BHB传销案”已于9月开庭审理。

根据中国庭审公开网，9月1日，四川省青神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李仁兵、王玉刚、陈宏亮、鲁江南、赵敏五人组织、领导传销活动罪一案。法院未当庭宣判。

根据庭审视频，在量刑上，根据五名被告人的犯罪事实、犯罪性质、犯罪情节，犯案后的认罪、悔罪态度，以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，结合五被告人的庭审表现情况，公诉人建议以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，对被告人李仁兵判处有期徒刑7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300万元；对被告人王玉刚判处有期徒刑三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；对被告人陈宏亮判处有期徒刑2年8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；对被告人鲁江南判处有期徒刑2年缓刑3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6万元；对被告人赵敏判处有期徒刑1年缓刑2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。

BHB是一种虚拟货币，营销方式类似于传销。

据华夏时报报道，BHB起底投资为8000元，2018年12月，BHB在微信群中通过拉人头的形式宣传并募集资金，日分红1.3%，投资者可以后续提现到名为xbtc.xc交易平台转换成人民币获得收益，24小时自由提现，提供银行转账以及使用USDT（泰达币）购买两种认购方式。此后，BHB从发售时的1元价格一路涨至最高12元，并迅速跌至0.7元，2019年2月12日背后运营主体——杭州市航区块链有限公司（下称币航）就关门了，公司也已注销，由此交易平台也被关闭，所有分红和提现无法进行，投资者所有资金都被锁住。

天眼查数据显示，币航的法定代表人为陈宏亮，注册时间为2018年11月7日。但实际上，其幕后控制人为李仁兵（微信名“大漠”）。

公诉人在庭审中表示，2018年11月7日，被告人李仁兵作为实际控制人，安排被告人陈宏亮注册了币航，并由其担任法人代表，被告人赵敏在币航从事行政工作。同月，被告人李仁兵组织陈宏亮等人组织设计BHB虚拟货币，后又组织被告人王玉刚、鲁江南等人进行BHB推广和宣传。

庭审视频显示，BHB分为静态分红模式和动态分红模式，购买700枚以上BHB用户可参与静态或动态分红，其中动态分红模式有三级，通过邀请新成员成为下级从而获取分红，一级、二级、三级分红比例为新成员持有BHB量的0.62%、0.3%、0.1%。

经鉴定，BHB虚拟币交易层级数多达18层，交易用户人数7967人，传销资金累计

数额约8651.19万元，涉案传销资金数额总计约2亿元。

2019年4月-5月，五位被告人先后被警方抓捕或主动投案。

但在庭审中，主犯李仁兵对其被指控的犯罪事实和罪名有异议，并表示不愿认罪。

责任编辑：郑景昕

校对：丁晓